6

内心风物化浅忧

-读任林举的散文

与任林举相识很久,但见面交流并 不多。一是我们所处行业不同,他写作 任务又极多,全国各地跑,很忙。二是我 们性格不同,他偏内向,似总在思考中, 话少。这次在一起参加省作协代表大 会,问到他的创作情况,知道他按要求 正在创作一部报告文学。我知道他创作 报告文学的功底扎实,成果丰厚,《玉米 大地》《粮道》《贡米》,每一部都响当当, 为他赢得了众多文学奖项,也赢得了专 业地位。我喜欢读他的报告文学,从中 能体味出林举的精神气蕴,那是一个很 挺拔、很干净的土地之子、自然之子、未 来之子。正因为他的报告文学成就,我 很少关注他的其他写作领域,比如散 文。这也正是这次见面我非常幸运的地 方,因为我们很认真地聊到他的散文。

千古妙文闲来读。但说实话,读林 举的散文感觉不好读、不轻松,不像是 在休闲,而是在思考。

任林举散文的故事性都不太强。现 在文学创作都讲究引人入胜,作家们讲 故事的能力都极强。因为绝大多数的读 者都喜欢看故事,有情节、有人物、有冲 突,读起来好玩、不累。一些散文也在故 事化,看上去越来越像小说。林举的散 文讲故事的能力一般,常常不完整不系 统、也不太生动,几乎没有宛转曲折,但 我却会被深深吸引其中,被他感动。他 写了很多文字讲自己的女儿,却很少启 承转合、有头有尾讲一个完整动人的故 事。他的记叙并不是为了做日程备忘之 用,而是为了印证父女深情。所有这些 记述,又经常被他的父女深情打断,成 为填充在无限思念缝隙中间的一个个 碎块。就像他形容斐波那契数列那样, 在他散文的故事与故事之间,"藏匿了 我太多的过往"。但更至关重要的是,他 会特意留出足够空隙,把那些由"过往" 触发的情感、气息和"滋味"加进去,让 每个活脱脱的文字把他的生命感觉和 信息呈现出来。

任林举的文字并不按散文"定义" 或者"法则"那样写出来,而更多的是从 内心浸透和迸发的情感里流淌出来。像 他说鸟鸣,叫唤的目的并不只是满足于 嘴上的痛快,"他潜意识里也有一种将 自己生命信息传向永远的激情"。(《鸣 禽》)有时候,林举的文字很跳跃,似乎 有点天马行空、不受控制,很"散"。这可 能和他本人敏于观察、勤于思考有很大 关系,也和林举对文学的理解有关系。 林举说:散文是"说我"的文体,小说是 "我说"的文体;好散文要"露"我,好小说 要"藏"我。此论高妙。在我看来,散文其 实无所谓记叙性、抒情性或者议论性, 散文就要无拘无束,把想说的话说真、 说准,把想表达的情绪表达到位,就很 好了。好珍珠为什么非要用各种各样、 或贵或贱的绳子规规矩矩组装起来呢?

任林举散文的闲适性不太强。现在 人们都喜爱"浅阅读",爱读文笔幽默、 心境悠闲的林语堂,或者随手翻阅谈论 美食、美酒、美景、美人的飘逸美文,快 看快忘,不占"内存"。在这方面,林举的 散文显得很"不合群",很"不合时宜"。 他的散文很少写热闹的地、热闹的事, 很少讲时尚的话。像去写沙漠中凄艳的 红柳,去写荒滩上流泪的胡杨,去写熟 视无睹的秋天,还要无数遍唠叨无形的 时间。也正如此,林举的散文很多时候 都似有淡淡的忧伤,甚至忧患。他说红 柳:"对于无路可走的红柳,不再行走, 已经成为她最后的出路。"(《红柳》)他 说胡杨:"胡杨终究因为无法改变自己 的命运而成为胡杨,而不是其他的什么 东西。"(《会流泪的树》)他说秋天:"生 命的聚会已经散场。空空的舞台上,只 有人类满情悲戚,孤独地守候在边缘。" (《秋声》)他说时间:"时间,剩下的那长 长的没有尽头的时间将意味着什么?" (《相对的时间 相对的生命》)而"人类 或所有的生命不过是岁月的食物"而 已。(《一棵花或更多的草》)

任林举敬畏散文,甘于为散文去求 索。有时,他会特意写一些别人很少触 及的题目和领域,像《斐波那契数列》 《时间的形态》《病毒》《红》《秋声》等,一 方面挑战他自己,另一方面强调他的散 文主张:散文可以无处不在、无事不涉、 无物不写,只要能够找到事物之间可以 相通、可以互动或可以相互印证、折射 出"理",便可"尽入我彀中矣"。

现在,很少有人去做"吾日三省吾 身"的事情了,但也常常失落于轻松之 后的虚空。这是一种矛盾。就像读林举 的散文,或与林举交谈,绝不会有跷着 二郎腿、瘫躺着的那般懒散和放任。但 是,我们却可以体会一次思想和精神上 的有氧运动,获得的是心灵上的酣畅淋 漓和神清气爽。

任林举散文的客观性不强,但并不 是说他假,而是说他的散文因心而生, 随心而动,很少受具体物象的左右。因 为主观,林举举轻若重、小题大作,使在 客观世界里那些微不足道的东西,因他 的关注而被无限放大、显现。他会反复 去咀嚼一颗小小的枸杞(《枸杞》),会注 意不起眼的野百合(《野百合》),会感慨 并不挺拔的岳桦"阵"(《岳桦》)。因为细 腻,林举常从别人的无感、麻木中,写出 狂风暴雨、惊天动地。他梦见逝去的母 亲,感受着"夜如一张微笑的脸,从暗处 把祝福和恩曲许诺给我们。我则在黑暗 里静静地等待着天明,好给远方的母亲 打一个电话"。(《平安之夜》)他送逝去 的奶奶,"突然感觉这个任性的老太太, 骗了我们。她就是因为对这个冬天不 满,一气之下,把自己藏到了一个我们 找不到的地方。这个小把戏,我们小时 也玩过"。

文学评论

任林举散文的扩张性不强。现在很 多文化散文或称"学者散文",把写作当 成一场学问秀,运用了大量文献资料, "研发"了大量轶事传说,纵贯古今,旁 征博引,极尽铺排之能事。林举的散文 少有东拉西扯,说人说事说物都很单纯 干净,不铺张,不占"面积"。但这并不影 响林举散文的"容量",他的文字是向心 里走、往深里钻的。作为一个极认真的 人,林举相对于所谓的角度和技巧,一 定更在意向深度探求,因为向内开掘的 潜力永无止境。因此,他笔下的"风物" 完全是从内心里生长出来、又落归到内 心的。他写黄果树瀑布,并不下重笔墨 去写前世今生、人文风貌,却想着"跳下 来"的水虽然"重新流淌","那已经是一 条河的来生了"。(《当水行至绝路》)他 写诺亚方舟,也没有考证诺亚方舟的来 龙去脉,以及宗教价值和哲学意义,而 是把注意力放在了诺亚的坚守上,"既 然知道诺亚那样有信、守恒的人连上帝 都眷顾,我们为什么不像诺亚那样怀有 不移的信念,也为自己造一只方舟呢?" (《为自己造一艘诺亚方舟》)他很少引 用名人警句,很少当"书架",掉书袋。我 很喜欢林举这样写散文,着力点放在聊 聊我们自己。

在我看来,任林举散文更多的是为 他自己写的、写给自己内心的,而不是 给别人看的、让别人赞美的。读他的散 文,我很少沉迷于所谓的悠远和丰厚, 而是更多沉醉于内心的感受。正如他所 说:"当一个人想抵达或发现一个自己 曾经梦想的地方,便不能只靠眼睛,而 是要用心。"(《康定溜溜的城哟》)写散 文更不是展览博才多识和妙笔生花。因 此,除去那些盛情难却的答谢文字外, 我更愿意称他的散文为"心灵散文"。

任林举的散文是非常棒的,就我的 体会,主要是真切、用情和善良。

真切,应该是创作必须的特质,但 也是最难的。这里当然不是说对人与事 的"非虚构",而是说对人与事的真实感 受和准确表达。"明明知道小城里的一 切都已经不是我所熟悉的了,包括它的 建筑、道路和人等,但就是感觉亲切,好 像小城的每一砖一石仍然隐藏着对我 的情谊,并随时等待我去认领、感受或 重温。"(《迷失》)"小城"并不是现实里 的真,因为他已经不熟悉了。但"小城" 却是他情感里的真,因为那里有他的青 春和亲情。这样的真,我信。它不像我看 到的一些文字,本来写的都是真人真

事,但不是让读者感到呆板无趣,就是 感到虚伪和做作。为什么呢?

作家大多是多情种子。无情无以 文。我相信林举也是多情的、炽热的,当 然,林举从来不会大喊大叫、吵吵闹闹。 如他说爱海,"就算我住在海边,也不会 再选时时刻刻能够看到大海的那种房 子了,我会离海岸远一些,远到看不到 大海的阴郁,听不到大海的叹息,不知 道大海上什么时候起了风暴,更感受不 到由大海直接给我带来那些不愉快。我 只是在好的天气去看海,好的时刻去游 泳,心境美好的时候去想念和梦到大 海。"(《背朝大海》)热烈但节制,深沉但 忧郁,是林举的散文性格。至于此,给我 印象深刻的有两篇:一是写全家欢聚团 圆年的《瑞雪丰年》,尤其是对母亲和母 爱细腻、深情的记叙让人温暖和心颤; 二是全家为给三弟"避灾"拼劲全力养 羊的《十只羊》,羊和人被神秘地联系在 一起,羊成为人的一种希望和信念,而 人则因羊变得更加执著、坚定和重情, 散发出人性光辉。

每一个艺术家都应该是善良的、悲 悯的,否则,深刻就会变成刻薄,理性就 会变成冷酷。林举很柔软。在鲁院学习 的时候,他意外看到一只猫捕食麻雀的 过程,那是一场"优美的猎杀,突然得近 于悲剧,完美得近于艺术","我静静地 坐在宿舍里聆听,期待着时光突然反 身,叩响我的门"。(《空间或时间之外的 猎获》)为什么要期待时光反身?我想, 那可以让一条生命重新鲜活起来。他毫 不掩示对一只自杀小鼠的同情,"有时 竟能够把我的心占满,让我不停地思 量"。(《自杀的小鼠》)被悲悯和同情的, 还有那只挂在天棚上的孤独蜘蛛、那头 正在踏上"牛道"的不语之牛……

林举有一篇《石头有心》,里面说: 石头的外表是冷硬的。其实石头并不 冷,因为它来自于赤热而激荡的地球深 处,它有热度。有热度的石头烧热了温 泉水,煮熟了滚烫的鸡蛋,让冻僵的人 们感受到惬意的暖流。林举说,"那只小 小的鸡蛋,将不再是鸡蛋,而是变成一 颗颗圆圆的石头,一颗石头的心。"这篇 文章正好可以用来说明林举这个人、还 有林举的散文。

诗集《地心》是乡土诗人唐德亮的新诗集。读罢全 书,我为诗人如痴如醉地歌咏乡土、歌咏瑶山壮乡、歌 咏民族血魂、追寻民族之根的家国大爱情怀所感动, 为这位名副其实的"瑶山之子"的一颗赤诚诗心所感 染。细读之下,我发现,该诗集在乡土和民族的命题背 后,字里行间游走的,还有时间的况味和审思,有诗人 通过时间对诗歌主题的揭示、对母题的挖掘、对自然 和生命本质的诘问。唐德亮的诗歌,具有时间的况味

诗歌对时间观的表达由来已久,从某种意义上 说,诗歌的艺术也即时间的艺术。《论语》有云:"子在 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陆机《文赋》曰:"遵 四时而叹逝,瞻万物而思纷纷。"叶芝在《尘世的玫瑰》 中坦言:"我们同这辛劳的尘世正在流逝。"博尔赫斯 在《一座公园的挽歌》里说:"我们是时间,不可分割的 河。"在这些文字和诗行里,时间给我们最明显的感觉 是它呈现出一种微妙、难以言说却又动人的诗性诗 味。在唐德亮的诗集《地心》里,时间的痕迹无处不在。

意象和意境的时间性

唐德亮对诗歌意象、意境的选取和形构,多是基 于瑶地的文学想象,基于对神秘传奇的瑶族文化的挖 掘,对本民族精神之根的追寻,使得诗象和诗境具有 时间的意味。《地心》里涌现了一大批深具瑶地壮乡特 色的意象和意境,如盘王、哥贵、莎妹、力妹、瑶排、瑶 绣、瑶歌、砍柴、插秧、抢新娘、趁墟等等,隐藏在这些 意象和意境背后的,是一个民族数千年躬行跋涉的身 影,是历史文明长河里璀璨的浪花。《过山瑶》里写道: "泉源喑哑 他们向远山/高树寻找 新的日晕/蠕动 时光在黧黑的额头/镂下无字之史","过山瑶"三个字 嵌着时间的印迹,带我们走进一个流浪民族艰辛、悲 怆的历史最深处,"远山""高树""日晕""黧黑的额头" 如不断切换的纪录片画面,呈现过山瑶人家"逐山而 居 逐林而栖"、颠沛流离的沧桑历史。诗题中的"过" 字与"镂下无字之史"的"时光"呼应,体现时间的流逝 和永恒感。《壮锦》里,"云彩,霞霓,鸟羽/太阳,月亮, 爱情/甚至古老的传说,祈望/沿她手指上的针线/走 进斑斓的永恒",永恒是"由时间实体构成的形象",是 时间的回响,是对历史的延续再现,还会源源不断地

派生出更多后续的事物。壮家力妹(姑娘)用"手指上的针线"织就的"壮锦",是 过去也是未来,是一个民族的锦绣文化和历史,更是民族精神的符号,是一种象 征,一种永恒化了的时间承载物。

诗歌主题的时间性

诗歌在意象和意境方面呈现的时间性,可以更好地揭示主题。爱情与死亡 历来是文学,尤其是诗歌的两大主题,这在《地心》的多首诗里有所呈现。《讴哥 贵》里写道,"我已将顽固的石头唱软/我已将月亮唱上东山头/我已把萤火虫唱 回梦境 收下吧,我的'格洛档'/它是我全部的生命与爱",写瑶排姑娘用"格洛 档"(鲜花做成的信物)向瑶排哥贵(小伙子)求爱,一种近乎原始的、原生态的爱 情模式与当下男女物质化的爱情观俨然不同的风景,读来令人恍然进入《诗经》 里"静女其姝,俟我于城隅……静女其娈,贻我彤管"的淳朴唯美的诗境。《减》则 表达了死亡的主题,诗人先说"我认识村里的人/一个个被减掉",又说"他们有 的被秋风拔根/有的被冬雪掩埋/有的被春潮席卷/有的被时间烈日蒸发",以神 秘的宿命感彰显时间的伟力和摧毁性,印证"时间感紧随生命感诞生"的哲言, 最后笔锋一转,"只剩声音,背影,浓雾/内心的光线/亮在逐渐暗淡的苍茫……' 暗合柏拉图所言,自然是必死的,但"必死的自然"会想尽一切办法追求永恒和 不朽,通过种子繁殖孕育下一代是仅有的获得永恒的方式。那么,回到该诗,"内 心的光线"不正是一个普通的自然个体被时间毁灭后,获得永恒的最重要方式 吗?诗人思想的深刻正在于此,该诗的深度也在于此——在时间具有的不可控 的破坏力之下,在必然死亡的命运之途,努力追寻可与时间抗衡的永恒的主观 真理和生命的意义。

诗歌母题的时间性和诗歌时间的生命征象

唐德亮的诗歌通常在蕴涵时间性的表述里,塑造诗歌的母题,呈现生命的 本质。"织出梦的光影/把灵动的情思/交给未来收藏"(《瑶绣》)写对未来时间的 憧憬;"昨日世界留给未来的一叶笑靥/深邃。若飘着花影的梦"(《壮锦》)写过去 时间与未来时间经由"壮锦"勾联;"他们是一群人/也是一个人/他们是一千年/ 仍未流尽的河"(《瑶人》)揭示个体与群体、历史与命运的命题;"日子很瘦。像 柴/记忆很暖。柴火煮熟/一个个冷硬的冬"(《砍柴》)以具体的"柴火"写抽象的 "日子",蕴含对生活本质的思考;"牛把蹄印留下 把一生的辛劳带走"(《山夕》) 写对自然的感悟;"一把木梳 将青丝/梳成皑皑白霜/粗糙的十指 揉着春风/将 冬雪梳成暖阳"(《晒头发的村妇村姑》)"他们驻足时间之外/融入彼此的一切/ 完成了这一刻/便完成了这一生"(《这一刻》)写个体在时间长河里的美丽瞬间; "守着田园,爱却已经荒芜/守着孤灯,花朵已在长夜中枯萎/守着思念,热血在 秋风中冷却/守着春天,却让秋天潜入骨髓"(《留守妇女》)以季节时间的更换, 再现孤独和相思的母题;"打开一滴汗珠/就打开了一部五千年农事书/打开一 部无字的劳动史"(《额上的珍珠》)从微观进入宏观,进入文明与历史;"文成公 主走过的峰峦荒野/沙柳在生长 青稞在泛黄"(《过日月山》)写当下时间与历史 时间的重叠、交汇;"荒滩。草叶。峨岸。玄石/古老的月色。不老的太阳。千万年/ 来回梭巡。俯瞰。注目"(《黄河源》)注目的是千年黄河,更是诗人面对母亲河时 波澜壮阔的内心风景:"穿越昨日的灾难/碾碎昨日的噩梦/在昨日的死亡之川 吼叫"(《观东川泥石流飞车表演》)"灾难""噩梦"和"死亡之川"映照出诗人悲悯 的诗心;"寒冷是整个社会的寒冷/绝望是一代人的绝望"(《子君》)诗人读经典, 跟着时间这只猎犬,嗅出的是整个社会人生的怪味道;"鲁迅先生说:杀她的/不 是一个人,一群人/而是一个时代,一个社会/一种理念 一根软绳/让无数的祥林 嫂/死了,也找不到凶手……"(《祥林嫂》)字字见血,发人深省;"混沌初开 劳动 给人/一簇走向文明的圣火/给人一把/打开未来之门的钥匙"(长诗《劳动》)问到 劳动的主题,回到中华民族创造性的起源。

尤其是长诗《地心》,诗人从自然、生态、历史与人类生存现实切入,以宏大 的气魄、丰富的想象,创造建构了一个名为"地心"的壮美雄浑的时空意象,这个 意象是一种象征,它既是时间的,又是空间的,是"空旷着我的空旷/厚重着我的 厚重"、"坎坷无垠"的,它深邃、幽远、凝重、神秘,"湮没了先人的生命/默默收藏 了人类的精魂/孕育了一丛丛诗歌的花朵",它的"每一道山脉/都是民族精神的 一次奋起""每一座山峰/都是人类命运的突破"。这首长诗中,地心是人类精魂 的化身,是民族精神的象征,"大地之魂即人类之魂/大地之乳即母亲之乳/膜拜 大地即膜拜人类/热爱大地就是热爱母亲",再现了土地这一神祇和原型,再现 时间的深邃绵延和内部逻辑。这首长诗,诗人以崭新的意象符号创造了一个时 空交织、虚实结合、真幻相融的诗美天地,一个耐人寻味的诗性寓言,令人荡气 回肠。另一首长诗《红旗渠感怀》也令人称道,它讴歌创造了"世界第八奇迹" "人造天河"的"红旗渠精神",读之,受到一种强烈的情感撞击。这首长诗纵横 结合,纵写贫穷苦难的历史与缺水造成的现实,横写林县人民修筑红旗渠的艰 苦悲壮场景,最后写红旗渠精神"在民族的血脉里激荡/千年万载/永不枯朽", 从人类意志这一围度,突出母题(不屈不挠的民族精神)之时间性,这个时间性 是永恒的;另一方面,突出了时间的生命征象。红旗渠是人类创造的一条生命河 流,"清甜的渠水复苏了林县的土地/将枯萎的草木唱绿/把遍野的麦穗唱金/让 贫瘠的土地披上盛世华衣/绽放彩色的笑靥",时间就这样化为可感的形象与动

诚如博尔赫斯所言:"我们就是那条注定空虚的河/奔流向海。阴影已将它包 围",诗集《地心》犹如一座时间的迷宫,储存着瑶山动人的歌哭,藏着诗人对苍茫 大地和历史文明有力的呐喊。这些歌哭与呐喊,赋予唐德亮的诗歌更多时间的 想象与况味,在永恒的回响中,实现对诗意、诗境、主题以及母题的智性表达。

诗人这一职业,多少让人觉得神秘,似乎 他们是掌握了某种意念和宇宙密码的人,类似 于巫师;至于诗人在大众心中惯常的形象,大 约是:路过一间书房的窗口,看见他潜心伏案 的侧影。

也许确有这样一类诗人,但李昌鹏不是。 要我说,他更多会在拥挤的地铁、公共汽 车里"写作"——有个表面的他被人群摁压在 那里,跟其他乘客无甚差别,但还有另一个 他,从身体里溜出来,游弋、飘忽,一边窥视

着感兴趣的人与物,一边在虚拟的纸上匆匆

我更为确定的是,不管过去、现在,还是 将来,他都将是那样一个"隐形"的"不具名 姓"的"旁观者"。

为什么这么笃定?

因为除了客居的地址不同,其他的,昌鹏 与我并无格外的区别。

我们在同一片平原上长大,同样在壮年 时期孤身去到浩渺的大都市,用那令人难堪 的去不掉的口音求活。他所经历的以及所遭 受的,我或多或少都曾遇到过。虽然各自承 载的阴影不同,但我们都是被称为命运的那 块硬币的同一侧面。

说来也怪,我和昌鹏无数次谈论境遇、生 存、小说,却没有一次谈到过诗歌。关于这点 也好理解,诗歌是无需说的秘密。当然也可 以这样表述,诗歌于我们这类异乡者而言,就 是另一个虚无的自我——我们在现实里憋得 太久了,那是延伸于现实之外的一段小径、一 截距离。

这个"距离",就是昌鹏这部诗集的关键

习诗多年后,昌鹏终于出版了第一部诗 集《缓慢退隐的时空》。这也是他从湖北移居 北京后,为自己博客取的名称。不能简单地 将之臆测为"偷懒"。我理解为,这行书名对 他个人而言更具有标识性和文献意义——是 他对自我的一种概括。也就是说,这部诗集, 实际上就是他在异地的"心灵迁徙史"。

这部诗集,归结起来就是两个向度:故 乡,此际。而从湖北潜江到北京他的居所之 间的这段"距离",就是诗所承载的内容。一

如他的某个诗标题——身体如寺庙。 我喜欢这个句子。

寺庙是慈悲,是宽大,是隐秘,是庄严。 可是从"身体"到"寺庙",显然有一段"看不 见"的距离。那是现实与内心的密道——也 可以说,那惟一的通道和惟一的散步者,就

我想,昌鹏在办公室的窗口很容易就能 看见"李家台"的野地和庄稼;而回到故土时, 他必然又会怀念那个曾暗暗憎恶的异乡。他 在这两个"故乡"之间摇摆、犹疑、矛盾,然后, 诗句就这么流淌了出来:

我意识到我正挤在人群中 我们是一个个——个人

京城让来自南方的我意识到 我外出,十年中一个个我已隐退无踪

上面的诗,实际上可以看作一个异乡者 正被某种庞然大物"吞噬"时的惘然,它所显 露的是一种身份的焦虑。

城市很大,出生地很小;城市很近,故土 很远。他自身携带的那些经验和精神元素渐 渐消隐于此地,被同化,被溶解。这是乡村文 明与城市文明的冲突,而他惟一能找到的最 好的解决办法就是:接受它,但不顺从它。同 时,从这短短四句诗里,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 的一个现实是:城市虽大,但极为平面,在这 里他找不到熟悉的人情生态。

城市的虚空,生存的严峻,也让他的中年 焦虑提前而至,他的诗歌因此多了一些年轻 时所没有的钝感和层次:

想说的话越来越沉实

我日渐寂寥

一边是沉实,一边是寂寥。显然,昌鹏被 生活塑造成了一个从未想成为的那个人,一 个他内心深处的陌生人。可是,现实中的他 并不是这样的,而是热情、积极、话语充沛。 相信与昌鹏聚饮过的朋友都领略过他的真 诚——那种单纯的真挚,也是故乡伟大的江 汉平原留给他的遗产之一。

如今,昌鹏也算是在北京安家了,至于他

的心灵在那儿安家没有,我想答案也是显著 的。然而,正像张爱玲在《十八春》中说的那 样:"我们都回不去了呵。"

这种矛盾,在昌鹏的诗里比比皆是,我印 象很深的一首,标题是《长久的》。

我需要蒙你加入,造一座房子 用骨血建筑,我并不为了住进去 在河流边缘,在落木之上

而将住进同一面大理石的是

上面还铭记:长久的

这个"你"是谁?按我理解,其实就是他 自己。他已经洞悉命运的轨迹——即便用 "骨血"来"建筑",也"不是为了住进去";即便 住进去,也将只是"一面大理石",并且是长久 的。某种意义上,这首诗就是他自身心境的 一则寓言。

可是单就这首诗来审视,它还有别的 功用。

很多人知道,昌鹏习惯写短诗,他的诗歌 也比较贴地、朴素、灵气。其实这是整个江汉 平原他的前辈同行们的共同之处。但与其他 同乡诗人有所不同的是,出于"职业小说读 者"这样一种"职业病"的缘故,他的诗作,其 原初坚持的抒情性越来越弱,尤其近年来转 而具有了某种"故事性"和"画面性",更类似 是一种平静的述说。要我说,这是一个值得 一提的变化。

那么,这部诗集最为核心的主题是什么? 就是游离感,在游离中的痛感。

其实,昌鹏已经给出了答案:我在自己的 世界里,或者说我的世界在我的身体里,但 "随着自己的流失,时空缓慢退隐"。

"自己"怎么可能"流失"?

有意思的是,在"正常人"看来的"病句", 往往就是诗歌本身,而这两个词汇之间隐藏 的"距离",就是诗的实质。

他惟一能做的是什么? 也许就像他写 过的一句诗:一个站着的人,挫骨扬灰,享用

当然也可以客观一些,读这部诗集犹如 看见一个异乡者站在自己的距离里。

自